



联合国

# 麻醉药品委员会

第六十四届会议续会报告  
(2021年12月9日和10日)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正式记录, 2021年  
补编第8A号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正式记录，2021 年  
补编第 8A 号

## 麻醉药品委员会

第六十四届会议续会报告  
(2021 年 12 月 9 日和 10 日)



联合国·纽约，2021年

### 说明

联合国文件编号由字母和数字构成。凡提及这种格式的编号，即指联合国某一文件。

[2021年12月21日]

## 目录

章节	页次
执行摘要 .....	iv
一. 需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采取行动或提请其注意的事项 .....	1
A. 供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通过的决定草案 .....	1
一. 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治理和财务状况：延长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的任务授权 .....	1
二. 麻醉药品委员会第六十四届会议续会报告 .....	3
B. 提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注意的事项 .....	3
第 64/6 号决议    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方案基金 2022-2023 两年期预算 .....	3
第 64/7 号决议    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治理和财务状况：延长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的任务授权 .....	5
二. 战略管理、预算和行政问题 .....	10
A. 审议情况 .....	11
B. 麻委会采取的行动 .....	12
三. 各项国际药物管制条约的执行情况 .....	14
审议情况 .....	14
四. 麻委会按照大会第 72/305 号决议对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工作的贡献，包括后续落实、评估和执行《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	16
审议情况 .....	16
五. 麻委会第六十五届会议临时议程 .....	17
A. 审议情况 .....	17
B. 麻委会采取的行动 .....	17
六. 其他事项 .....	18
审议情况 .....	18
七. 通过麻委会第六十四届会议续会的报告 .....	20
八. 续会安排和行政事项 .....	21
A. 会议开幕和会期 .....	21
B. 出席情况 .....	21
C. 选举主席团成员 .....	21
D. 文件 .....	22
E. 会议闭幕 .....	22

## 执行摘要

本摘要是依照大会题为“审查大会关于加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第 61/16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的 68/1 号决议的附件以及题为“审查大会关于加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第 68/1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的第 72/305 号决议的附件编写的，其中指出，经社理事会各附属机构除其他外，应当在其报告中列入一篇执行摘要。

本文件载有 2021 年 12 月 9 日和 10 日举行的麻醉药品委员会第六十四届会议续会的报告。第一章载有麻委会通过的决议和决定的案文，包括麻委会建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通过的决定。麻委会在本届会议期间审议了战略管理、预算和行政问题；各项国际药物管制条约的执行情况；麻委会对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工作的贡献，包括落实、评估和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以及与麻委会第六十五届会议的组织有关的事项。

麻委会第六十四届会议续会建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通过下列决定：  
(a) “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治理和财务状况：延长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的任务授权”；和(b) “麻醉药品委员会第六十四届会议续会报告”。

此外，麻委会还通过了下列决议：(a) “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方案基金 2022-2023 两年期预算”（第 64/6 号决议）；和(b) “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治理和财务状况：延长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的任务授权”（第 64/7 号决议）。

## 第一章

### 需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采取行动或提请其注意的事项

#### A. 供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通过的决定草案

##### 1. 麻醉药品委员会建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通过以下决定草案：

###### 决定草案一

#### 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治理和财务状况：延长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的任务授权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回顾其 2021 年 2 月 24 日题为“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治理和财务状况：延长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的任务授权”的第 2021/218 号决定，其中决定将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的任务授权延长至 2021 年 12 月举行的两委员会续会，届时两委员会应彻底审查该工作组的运作情况，并考虑将其任务授权延长至 2021 年以后：

(a) 重申工作组作为会员国之间以及会员国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就改善该办公室的治理和财务状况进行对话的论坛的效率；

(b) 还重申麻醉药品委员会作为联合国在国际药物管制问题上的主要决策机构且作为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问题方案理事机构所发挥的作用，以及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作为联合国在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事项上的主要决策机构且作为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犯罪问题方案理事机构所发挥的作用；

(c) 再次表示继续关切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治理和财务状况，并表示意识到迫切需要继续以务实、注重效果、高效和合作的方式处理这一状况；

(d) 重申麻醉药品委员会 2009 年 3 月 20 日第 52/13 号决议及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 2009 年 4 月 24 日第 18/3 号决议，以及麻醉药品委员会 2011 年 3 月 25 日第 54/10 号决议、2011 年 12 月 13 日第 54/17 号决议、2013 年 3 月 15 日第 56/11 号决议、2015 年 3 月 17 日第 58/1 号决议和 2017 年 3 月 17 日第 60/3 号决议，以及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 2011 年 4 月 13 日第 20/1 号决议、2011 年 12 月 13 日第 20/9 号决议、2013 年 4 月 26 日第 22/2 号决议、2015 年 5 月 22 日第 24/1 号决议和 2017 年 5 月 26 日第 26/1 号决议，决定无限期延长工作组的任务授权，并有可能按会员国的请求审查其任务授权和工作方法；

(e) 决定工作组由主席团领导，主席团由一名主席、一名第一副主席和三名副主席组成，代表五个区域组，每年在区域分配的基础上实行任职轮换，主席团成员由麻醉药品委员会主席团及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主席团联合提名，并在两个委员会的全体会议上获得核可；<sup>1</sup>

(f) 又决定会议日期<sup>2</sup>应由工作组主席团与秘书处协商确定，工作组将继续每年至少举行一次正式会议，其中包括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主任进行对话；

(g) 还决定工作组审议的项目将分为两部分，其一是涵盖治理和财务事项的行动计划部分，其二是方案部分，将在这部分提供基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任务授权的方案和项目的最新执行情况；

(h) 决定行动部分将包括：

(一) 与预算和财务状况、人力资源以及评价和监督有关的事项；

(二) 讨论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2021-2025 年战略》、该办公室的其他战略以及随后可能有的其他战略文件的执行情况，讨论该办公室对支持会员国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sup>3</sup>的贡献及其对联合国改革的贡献，讨论麻醉药品委员会及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与预算有关的决议所载任务授权的执行情况，以及政府间会议的组织安排；

(i) 还决定方案部分将涵盖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获得任务授权的工作领域，包括：

(一) 与以下五个专题领域有关的工作：处理和遏制世界毒品问题、预防和打击有组织犯罪、预防和打击腐败和经济犯罪、预防和打击恐怖主义、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包括有关专题决议的执行工作；

(二)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区域战略远景以及实地方案；

(三) 跨领域问题和其他问题，例如研究、将性别观念纳入主流和赋予青年权能等；

(j) 再次要求在不晚于会前 10 个工作日内向工作组提供有关文件；

(k) 还重申会员国应制定指示性年度工作计划以指导工作组的工作，其中考虑到秘书处提供的资料；

(l) 吁请会员国根据联合国的规则和程序提供预算外资源，支持工作组会议的组织、举行和后续行动。

---

<sup>1</sup> 根据主持安排，预计工作组第一副主席将在日历年年底就任来年工作组主席一职，以增强连续性。

<sup>2</sup> 会议的组织形式将便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外地办事处参与。

<sup>3</sup> 大会第 70/1 号决议。



## 决定草案二

### 麻醉药品委员会第六十四届会议续会报告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注意到麻醉药品委员会第六十四届会议续会的报告。

#### B. 提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注意的事项

2. 提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注意麻醉药品委员会第六十四届会议续会通过的以下决议，并注意根据大会第 46/185 号决议 C 部分采取的行动，在其中第十六节，大会授权麻委会核准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方案基金的方案预算：

#### 第 64/6 号决议

##### 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方案基金 2022-2023 两年期预算

麻醉药品委员会，

行使其由大会 1991 年 12 月 20 日第 46/185 号决议 C 部分第十六节第 2 段所赋予的行政和财务职能，

审议了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主任关于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方案基金 2022-2023 两年期拟议预算的报告<sup>4</sup>以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有关建议，<sup>5</sup>

关切地注意到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面临的财务困难，其原因是普通用途资金短缺和基本供资趋势影响到该办公室对规范性工作和研究等核心方案职能的有效维持能力，

又关切地注意到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向感兴趣的会员国提供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方面面临的财务挑战，

1. 注意到拟议预算与《联合国宪章》保持一致，并注意到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根据请求协助会员国努力实现《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sup>6</sup>并为联合国发展系统改革及会员国商定的其他改革议程做出贡献，从而为执行《2030 年议程》做出贡献；

2. 又注意到该预算除其他外以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2021-2025 年战略》和 2022 年年度方案计划下详述的战略为基础；<sup>7</sup>

<sup>4</sup> 见 E/CN.7/2021/11-E/CN.15/2021/18。

<sup>5</sup> 见 E/CN.7/2021/13-E/CN.15/2021/20。

<sup>6</sup> 大会第 70/1 号决议。

<sup>7</sup> 见 A/76/6 (Sect. 16)。

3. 还注意到该预算与联合国 2022 年拟议方案预算第 16 款和第 29F 款<sup>8</sup>相一致；

4. 注意到该预算侧重于普通用途资金，并包括特别用途资金和在特别用途捐款上获取的方案支助费用收入，以及经常预算资源；

5. 又注意到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方案基金和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基金的普通用途资源作为单一预算列报，普通用途支出将由这两个基金按各自产生的收入分摊；

6. 还注意到该预算明确区分普通用途资金和方案支助费用资金，并统一了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两个基金对这两类资金的使用和管理；

7. 注意到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方案基金和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基金的方案支助费用资源作为单一预算列报，方案支助费用支出将由这两个基金按各自产生的收入分摊；

8. 核准 2022-2023 两年期普通用途资金的预计使用，并邀请会员国提供总额至少 5,386,300 美元的捐款；

9. 核可下表所示的方案支助费用资金和特别用途概算；

#### 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方案基金的资源预测

资金类别	资源 (千美元)		员额	
	2020-2021 年		2020-2021 年	2022-2023 年
	(订正额)	2022-2023 年		
<b>普通用途</b>				
员额	3 178.1	3 485.5	11	11
非员额	1 804.5	1 900.8		
<b>小计</b>	<b>4 982.6</b>	<b>5 386.3</b>	<b>11</b>	<b>11</b>
<b>特别用途</b>	243 101.8	181 098.3	103	135
<b>小计</b>	<b>243 101.8</b>	<b>181 098.3</b>	<b>103</b>	<b>135</b>
<b>方案支助费用</b>				
员额	20 747.2	18 112.1	69	67
非员额	5 381.7	5 604.3		
<b>小计</b>	<b>26 128.9</b>	<b>23 716.4</b>	<b>69</b>	<b>67</b>
<b>共计</b>	<b>274 213.3</b>	<b>210 201.0</b>	<b>183</b>	<b>213</b>

10. 注意到上述估算的资源预测数额以可获得供资为前提；

11. 欣见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努力消除该办公室筹资模式方面的差距，并在这方面请该办公室继续开展普通用途资金筹资活动，以提高该办公室对规范工作和研究等核心方案职能的有效维持能力；

<sup>8</sup> A/76/6 (Sect. 16)和 A/76/6 (Sect. 29F)。

12. 请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报告 2019 冠状病毒病（COVID-19）危机对该办公室财务状况、治理和方案活动的影响，包括该办公室总部和外地应对本次大流行病的经验教训；

13. 再次请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主任确保理事机构秘书处以及国际麻醉品管制局秘书处预计活动的估计费用在今后的合并预算文件中得到适当而明确的反映；

14. 促请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主任在现有资源范围内，在公平的基础上，继续确保在该办公室为之担任秘书处的政府间机构的会议和活动中有效重视使用多种语文，并请执行主任在现有资源范围内，将这些政府间机构通过的所有决定和决议在相对于其英文本公平的基础上以联合国所有六种正式语文直接发布在该办公室的网站上。

### 第 64/7 号决议

**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治理和财务状况：延长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的任务授权**

麻醉药品委员会，

回顾题为“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治理和财务状况”的麻醉药品委员会 2009 年 3 月 20 日第 52/13 号决议及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 2009 年 4 月 24 日第 18/3 号决议，两个委员会在其中决定建立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目的是实现加强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绩效和效能这一共同目标，

还回顾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2009 年 7 月 30 日题为“麻醉药品委员会及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续会开会次数和会期”的第 2009/251 号决定，经社理事会在其中决定，从 2010 年起，麻醉药品委员会和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将在每年下半年召开续会，以便能够根据麻醉药品委员会第 52/13 号决议和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 18/3 号决议，审议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的报告及其所提建议，

考虑到麻醉药品委员会建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通过题为“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治理和财务状况：延长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的任务授权”的决定草案，

重申麻醉药品委员会作为联合国在国际药物管制事项上的主要决策机构且作为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问题方案理事机构所发挥的作用，以及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作为联合国在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事项上的主要决策机构且作为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犯罪问题方案理事机构所发挥的作用；

又重申题为“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治理和财务状况：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常设工作组的建议”的麻醉药品委员会 2011 年 3 月 25 日第 54/10 号决议、2013 年 3 月 15 日第 56/11 号决议、2015 年 3 月 17 日第 58/1 号决议和 2017 年 3 月 17 日第 60/3 号决议及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 2011 年 4 月 13 日第 20/1 号决议、2013 年 4 月 26 日第 22/2 号决议、2015 年 5 月 22 日第 24/1 号决议和 2017 年 5 月 26 日第 26/1 号决议，

关切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财务状况，并意识到需要继续以务实、注重效果、高效和合作的方式处理这一状况，

1. 注意到秘书处根据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 18/3 号、第 20/1 号、第 22/2 号、第 24/1 号和第 26/1 号决议以及麻醉药品委员会第 52/13 号、第 54/10 号、第 56/11 号、第 58/1 号和第 60/3 号决议编写的关于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工作的说明；<sup>9</sup>

2. 表示感谢工作组共同主席的工作，也感谢秘书处协助为工作组的工作提供便利，并请秘书处继续提供这种必要的协助，同时铭记可供工作组使用的资源有限；

3. 欣见工作组有明确的会议时间表和工作方案这一既定做法，并鼓励工作组每年至少举行四次会议，每次会议为期两天；

4. 请秘书处继续每次不迟于会前 10 个工作日分发工作组会议相关文件；<sup>10</sup>

5. 欣见工作组审议的项目分为两部分，即行动部分和方案部分；

#### 行动部分

#### 加强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治理和财务状况

6. 回顾工作组曾多次讨论筹资问题，以确保充足、可预测和稳定的资金，还讨论了如何实现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核心资金和非核心资金之间的可持续平衡，以确保执行能力以及其全球方案和区域方案的可持续性；

7. 又回顾工作组讨论了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2021-2025 年战略》的制定和推出以及该办公室的区域战略远景，还讨论了该办公室参与实施联合国改革的问题；

---

<sup>9</sup> E/CN.7/2021/3-E/CN.15/2021/3 和 E/CN.7/2021/3/Add.1-E/CN.15/2021/3/Add.1。

<sup>10</sup> 麻委会要求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合并预算草案不迟于会前 15 个工作日提交。

8. 还回顾工作组一直在审议麻醉药品委员会 2017 年 12 月 8 日第 60/10 号决议、2018 年 12 月 7 日第 61/12 号决议、2019 年 12 月 13 日第 62/9 号决议和 2020 年 12 月 4 日第 63/6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以及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 2017 年 12 月 8 日第 26/5 号决议、2018 年 12 月 7 日第 27/7 号决议、2019 年 12 月 13 日第 28/4 号决议和 2020 年 12 月 4 日第 29/1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9. 请工作组继续研究和讨论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财务和治理状况，除其他外：

(a) 接收报告了解并推动资源调动进程以促进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各项方案，着重于这些方案的资源需求，并按照该办公室的战略框架提高供资的可预测性；

(b) 继续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讨论为进一步鼓励捐助方提供普通用途资金而作的努力，包括进一步增加沟通和提高报告的透明度和质量，并继续讨论普通用途资金数额低的原因，以期在普通用途资金与特别用途资金之间恢复适当的平衡；

(c) 继续研究实行全额费用回收的进展和影响及方案支助费用的灵活适用和划拨，以期提高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技术援助方案的有效性和效果；

(d) 继续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讨论所关切的与经常预算短缺有关的问题和可能解决这些问题的办法；

10. 又请工作组审议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2021-2025 年战略》、该办公室的其他战略以及可能有的其他后续战略文件的执行情况，除其他外：

(a) 继续接收在执行《2021-2025 年战略》和可能有的其他后续战略文件方面实现的阶段性目标和可交付成果的最新情况；

(b) 继续接收信息，了解《2021-2025 年战略》和可能有的其他后续战略文件所涉经费问题以及为解决这些问题而可能进行的重新分配；

11. 还请工作组继续审议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参与实施联合国改革的情况，包括在增强协同效应和有效性、成就、挑战、成本节约和效益等方面的参与，以及该办公室对支持会员国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sup>11</sup>所做的贡献；

12. 请工作组继续审查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两个委员会通过的关于该办公室合并预算及其执行的决议所载任务授权的情况；

13. 又请工作组继续审议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为加强该办公室为之担任秘书处的政府间机构会议的组织安排而作的努力，包括在资源充足的情况下为在这些机构的会议和活动中促进使用多种语文而作的努力；

<sup>11</sup> 大会第 70/1 号决议。

## 改善性别平衡和地域代表性

14. 回顾工作组一直在讨论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工作人员构成中的地域代表性和性别平衡问题，这是改进该办公室治理情况的努力的一部分；

15. 请工作组：

(a) 继续处理性别平衡问题，并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一百零一条，讨论公平地域代表性和多样性及其演变，以便讨论在这一领域进一步改进的可行措施，办法包括加强外联工作；

(b) 继续接收最新的综合信息，包括分类信息，了解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工作人员组成和征聘政策以及为在这一领域进一步改进而采取的步骤；

## 在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内部在方案规划、制定和执行的所有阶段促进形成评价文化

16. 回顾工作组听取了多次关于评价结果的专题介绍，其间与会者重申在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工作中确保问责、评价、透明度和学习的重要性；

17. 请工作组邀请独立评价科：

(a) 继续向工作组提供所进行的战略评价的情况和这些评价结果的整合情况；

(b) 继续在整个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促进在方案规划、制定和实施的所有阶段形成评价文化；

(c) 继续同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合作监测相关监督机构所提建议的落实情况；

(d) 继续同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合作增进评价、审计和其他监督机构之间的协调，目的是形成对该办公室项目和方案的连续监督；

## 方案部分

### 促进采取整体方案办法

18. 回顾工作组一直在关注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实行整体方案办法方面的进展，该办法旨在加强规范性任务授权和业务技术援助之间的联系以及改进政策、战略规划、评价、方案工作、资源调动和与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的伙伴关系之间的联系；

19. 请工作组：

(a) 继续推动所有会员国之间以及会员国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展开经常性对话，讨论根据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战略框架规

划和拟定该办公室的业务活动，特别是为该办公室的全球方案和区域方案规划和拟定活动，并讨论该办公室执行相关专题决议的情况：

(b) 继续接收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提供的国家方案、区域方案和全球方案的最新执行进展情况，这些最新情况应：

- (一) 根据该办公室任务授权工作的五个专题领域分组；
- (二) 使会员国了解在这些方案下取得的关键阶段性成果和可交付成果，以及设想的后续活动；
- (三) 包括这些方案的评价结果概述，以及管理层对评价结果的反应情况；
- (四) 提供信息说明阻碍执行工作的现有资金缺口情况，以及弥补这些缺口的建议；
- (五) 涵盖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为在国家方案、区域方案和全球方案的制定和执行工作中纳入跨领域问题和其他相关问题所作努力的情况；

#### **确保对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外地工作采取全面而协调的做法**

20. 回顾工作组一直在讨论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区域和国家两级进行的方案制定工作；

21. 请工作组继续审议该办公室区域战略远景的制定和实施以及外地方案的执行情况；

#### **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研究、基于科学证据的政策、将性别观念纳入主流等方面的战略应对**

22. 回顾工作组一直在讨论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研究活动和出版物以及相关时间表，包括这些研究活动的基本标准和方法；

23. 还回顾工作组一直在讨论将性别观念纳入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政策和方案主流的问题，包括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和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战略的制定和执行，作为使其工作符合关于将性别观念纳入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工作主流的指导说明的努力的一部分；

24. 请工作组：

(a) 继续讨论与提高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研究和分析能力有关的问题，以确保制定和实施以科学证据为基础的对策和服务，并继续定期接收该办公室当前和未来研究活动和出版物的最新情况；

(b) 继续在战略层面处理将性别观念纳入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政策和方案主流的问题，以便讨论在这一领域进一步改进的可行措施。

## 第二章

### 战略管理、预算和行政问题

3. 麻醉药品委员会第一和第二次会议于2021年12月9日与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联合举行，会上审议了议程项目4，内容如下：

“4. 战略管理、预算和行政问题：

(a) 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的工作；

(b) 在政策和预算问题上对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问题方案的指示；

(c) 麻委会的工作方法；

(d)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工作人员构成情况及其他相关事项。”

4. 为审议项目4，麻委会收到了下列文件：

(a) 秘书处的说明，内容是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的工作（[E/CN.7/2021/3/Add.1-E/CN.15/2021/3/Add.1](#)）；

(b) 执行主任关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2022-2023 两年期合并预算的报告（[E/CN.7/2021/11-E/CN.15/2021/18](#)）；

(c) 执行主任关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中性别均衡和地域代表情况的报告（[E/CN.7/2021/12-E/CN.15/2021/19](#)）；

(d)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关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2022-2023 两年期合并预算的报告（[E/CN.7/2021/13-E/CN.15/2021/20](#)）；

(e) 秘书处编写的会议室文件，内容是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2023 年拟议方案计划草案和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E/CN.7/2021/CRP.10-E/CN.15/2021/CRP.5](#)）；

(f) 秘书处编写的会议室文件，内容是通过执行《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战略（2018-2021 年）》加强对会员国的支持（[E/CN.7/2021/CRP.11-E/CN.15/2021/CRP.6](#)）；

(g) 秘书处编写的会议室文件，内容是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理事机构新的工作方法：从业务连续性到为后疫情时代所作的准备（[E/CN.7/2021/CRP.13-E/CN.15/2021/CRP.7](#)）；

(h) 秘书处编写的会议室文件，内容是关于加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大会第 [75/290 A](#)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E/CN.7/2021/CRP.14-E/CN.15/2021/CRP.8](#)）；



(i) 会议室文件，内容是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延长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的任务授权（E/CN.7/2021/CRP.15-E/CN.15/2021/CRP.9）。

5.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管理司司长、政策分析和公共事务司司长以及理事机构秘书处主任作了介绍性发言。哥伦比亚和西班牙的代表以改进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共同主席的身份作了介绍性发言。秘书处两名代表作了专题介绍。

6. 下列国家的代表作了发言：日本、布基纳法索、美利坚合众国、瑞士、哥伦比亚、巴基斯坦、阿富汗、俄罗斯联邦、瑞典、肯尼亚、加拿大、中国、阿尔及利亚、牙买加和吉尔吉斯斯坦。下列国家的观察员作了发言：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阿根廷、亚美尼亚、委内瑞拉利瓦尔共和国和孟加拉国。

7. 哥斯达黎加观察员（代表77国集团和中国）以及维也纳毒品问题非政府组织委员会观察员作了联合发言。

#### A. 审议情况

8. 发言者认识到目前持续的2019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给方案规划和执行带来的挑战，并赞扬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所作的努力。强调，尽管面临着大流行病带来的挑战，仍须进一步高效执行方案支持会员国。

9. 许多发言者欢迎秘书处按照防止 COVID-19蔓延的措施为确保业务连续性和便利所有国家参加两委员会的会议所作的努力，并请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保持这种努力。在这方面，肯尼亚代表宣布本国仍可在2022年主办非洲国家禁毒执法机构负责人会议。一些发言者对有口译的会议时间减少三分之一表示关切，并呼吁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探索对这一情况的解决办法。会上强调了使用多种语文的重要性，并呼吁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在这方面作出努力。

10. 许多发言者欢迎无限期延长改进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的任务授权，并对新的工作方法表示赞赏。与会者对于结构上的调整、工作划分为方案部分和业务部分以及设立主席团表示欢迎。许多发言者感谢共同主席为工作组的未来做出的贡献。一些发言者强调了工作组在提高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透明度和问责制以及加强会员国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之间的合作与信任方面的作用。会上强调了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主任继续对话的重要性。

11. 会上欢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主任关于该办公室2022-2023两年期合并预算的报告以及探索创造性的方案编制和筹资模式的努力。

12. 有几位发言者重申，必须为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提供充足、可预测和稳定的资金，以确保该办公室执行各项任务并持续提供高质量的业务援助和技术援助，特别是对发展中国家的援助。有几位发言者对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因普通用途资金有限而面临的挑战表示关切，这可能会影响该办公室高效维持核心方案职能的能力。据指出，COVID-19大流行使该办公室的财务状况问题进一步加重。一些发言者呼吁会员国考虑提供非指定用途捐款，并强调需要足够的经常预算资金。还鼓励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提高方案支助费用资金使用情况的透明度，扩大这些资金的分配范围，包括分配给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外地业务，并提高这些资金使用的灵活性。

13. 有几位发言者赞扬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2021-2025年战略》以及《2030年非洲战略远景》。有几位发言者表示欢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实施联合国发展系统改革方面所作的努力。此外，还有几位发言者强调应当定期向会员国通报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实施这些改革取得的进展。

14. 有几位发言者赞扬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阿富汗及邻国区域方案，一位发言者报告了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2022-2025年期间中亚方案的启动情况。

15. 一些发言者强调需要加强注重成果的管理，以期提高透明度和问责，并加强对监测和评估的整合。

16. 有几个代表团欢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实现工作人员构成中的性别平等方面取得的进展，会上呼吁进一步努力实现平等代表性，特别是在高级和决策级别。发言者请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向两委员会报告这些努力的情况。

17. 会上强调应当确保将性别视角纳入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方案编制和工作的所有方面。与会者表示赞赏为执行《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战略》所作的努力，以及总干事/执行主任办公室性别平等小组的工作。一些发言者提到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的性别平等之友小组，并邀请尚未加入的会员国加入该小组。一位发言者说，他的国家反对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任何文件中提及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性别奇异者、间性者等，还提到反对提及这种名称的其他国家，而有几名发言者鼓励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扩大其在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性别奇异者、间性者等的权利方面的工作，并划拨必要的资源。

18. 有几位发言者欢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这方面所作的努力，但认为需要作出更大努力，增加该办公室工作人员构成中的地域多样性和公平地域代表性，特别是努力加强发展中国家、无人任职和任职人数不足的代表性。有与会者提到秘书处的《地域多样性战略》，并请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提供详细信息介绍该战略的执行情况和影响。一些发言者强调，候选人的甄选仍应按照《联合国宪章》第一百零一条的规定，以优绩和才干为重。

## B. 麻委会采取的行动

19. 在 2021 年 12 月 10 日第三次会议上，麻委会通过了题为“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方案基金 2022-2023 两年期预算”的第 64/6 号决议（[E/CN.7/2021/L.10](#)）（案文见第一章 B 节）。

20. 在这次会议上，麻委会建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通过一项题为“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治理和财务状况：延长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的任务授权”的决定草案（[E/CN.7/2021/L.8](#)）（案文见第一章 A 节，决定草案一）。

21. 也是在这次会议上，麻委会通过了第 64/7 号决议，题为“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治理和财务状况：延长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的任务授权”（[E/CN.7/2021/L.9](#)）（案文见第一章 B 节）。

22. 在通过这些决议草案和决定草案之后，墨西哥代表指出，一些会员国正在与秘书处接洽，要求修改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编写的会前文件，这种情况违反了《联合国宪章》第一百条第二项。此外，他指出，墨西哥将重新考虑与那些阻止人权理事会任意拘留问题工作组主席在会议上发言的人以及正在重新解释麻委会任务授权和职能的人就墨西哥未来事态发展进行互动一事，麻委会是合作处理所有与毒品有关事项的论坛。

## 第三章

### 各项国际药物管制条约的执行情况

23. 麻委会在 2021 年 12 月 10 日第三次会议上审议了议程项目 5，内容如下：

“各项国际药物管制条约的执行情况：

- (a) 物质管制范围的变化；
- (b) 麻醉药品委员会、世界卫生组织和国际麻醉品管制局在审查可能建议列管的物质方面遇到的挑战和今后的工作；
- (c) 国际麻醉品管制局；
- (d) 开展国际合作，确保为医疗和科研用途供应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同时防止其转移用途；
- (e) 与各项国际药物管制条约有关的其他事项。”

24. 为审议项目 5，麻委会收到了一份会议室文件，其中载有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药物依赖性专家委员会第四十四次会议的评估、结论和建议摘要（E/CN.7/2021/CRP.12）。

25.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实验室和科学科科长及世卫组织观察员作了介绍性发言。

26. 土耳其、中国、美国、哥伦比亚、巴西、吉尔吉斯斯坦、泰国、俄罗斯联邦、阿尔及利亚、秘鲁、摩洛哥、厄瓜多尔和加拿大的代表以及新加坡、马耳他、斯里兰卡、印度尼西亚和文莱达鲁萨兰国的观察员作了发言。土耳其绿色新月会及国际临终关怀和姑息治疗协会的观察员也作了发言。

### 审议情况

27. 根据麻委会第 58/11 号决议，世卫组织观察员向麻委会介绍了 2021 年 10 月 11 日至 15 日在线上举行的药物依赖性专家委员会第四十四次会议的成果，以便为麻委会将在第六十五届会议上作的列管决定做好准备。

28. 许多发言者重申其对作为国际药物管制制度基石的国际药物管制条约的充分承诺，并回顾说，麻委会是联合国内部处理毒品相关事项的主要决策机构，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是联合国系统处理和遏制世界毒品问题的牵头实体。他们还强调了国际麻醉品管制局的作用。一些发言者对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和麻管局提供的技术支持表示赞赏。

29. 一些发言者介绍了各国为解决世界毒品问题所作的努力，包括毒品贩运与其他形式有组织犯罪之间的联系，以及将信息和通信技术非法滥用于非法涉毒活动。一些发言者谈到了 COVID-19 大流行对吸毒、获得医疗、吸毒障碍患者的状况以及为医疗和科学目的获得和供应受管制物质的影响。

30. 还强调了合成毒品、新型精神活性物质和以及对药物的非医疗使用带来的挑战。一些发言者呼吁采取基于人权的办法解决世界毒品问题。还强调了国际合作的重要性以及共同和分担责任的原则。

## 第四章

麻委会按照大会第 **72/305** 号决议对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工作的贡献，包括后续落实、评估和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31. 麻醉药品委员会的第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9 日与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联合举行，会上审议了题为“麻委会按照大会第 **72/305** 号决议对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工作的贡献，包括后续落实、评估和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议程项目 9。

32.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理事机构秘书处主任作了介绍性发言。

33. 俄罗斯联邦、墨西哥和中国的代表作了发言。

### 审议情况

34. 发言者强调了麻醉药品委员会及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在各自任务授权范围内的工作对执行《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和实现各项可持续发展目标做出的实质性贡献。会上提到，对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各职司委员会的审查应考虑到《2030年议程》，同时考虑到设在维也纳的各委员会的具体任务授权。强调了各国间合作和联合国系统内合作的重要性。

35.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收集有关世界毒品问题、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的统计信息方面的工作也有助于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与会者表示欢迎。会上还强调了该办公室作为联合国系统处理毒品和犯罪问题的主要实体的独特任务授权。

## 第五章

### 麻委会第六十五届会议临时议程

36. 麻委会在2021年12月10日举行的第三次会议上审议了题为“麻委会第六十五届会议临时议程”的议程项目10。主席介绍了本项目，并提请麻委会注意与其第六十五届会议工作安排有关的事项。

37. 在议程项目10下没有发言。

#### A. 审议情况

##### 1. 第六十五届会议的会期和其他安排

38. 麻委会决定，第六十五届常会将于2022年3月14日星期一至2022年3月18日星期五举行，会前磋商将于2022年3月11日举行。麻委会还决定，第六十五届会议续会将于2022年12月8日和9日举行。

39. 麻委会还决定，根据其第55/1号决定，提交决议草案的固定截止日期为届会开始前一个月，即2022年2月14日星期一中午之前。

40. 由于难以预测 COVID-19大流行的发展情况，麻委会决定由扩大主席团继续讨论第六十五届会议的后勤安排。

##### 2. 麻委会第六十五届会议临时议程

41. 主席回顾说，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2021/251号决定核准了麻委会第六十五届会议临时议程。

42. 主席还回顾说，大会第75/290 A 号决议鼓励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各附属机构使其讨论与理事会的主题保持一致。因此，主席鼓励各代表团将其在第六十五届会议上的发言与2022年的主题联系起来，即“在推动全面落实《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同时克服2019冠状病毒病（COVID-19），重建得更好”。

#### B. 麻委会采取的行动

43. 在2021年12月10日第三次会议上，麻委会决定了第六十五届会议的日期、截止日期和安排，如上文第38至42段所述。

## 第六章

### 其他事项

44. 在2021年12月10日第三次会议上，麻委会审议了题为“其他事项”的议程项目11。

45. 下列国家的代表作了发言：比利时（代表西欧和其他国家组）、欧洲联盟、<sup>12</sup>俄罗斯联邦（代表一些国家）、<sup>13</sup>埃及、德国、荷兰、瑞典、法国、古巴和尼日利亚。新加坡、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斯洛文尼亚、拉脱维亚、立陶宛、葡萄牙、希腊和印度尼西亚的观察员以及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的观察员也作了发言。

### 审议情况

46. 主席提到收到了人权理事会任意拘留问题工作组主席兼报告员的视频讲话，其中介绍了根据人权理事会第42/22号决议所载任务授权编写的与禁毒政策有关的任意拘留问题研究报告。主席告知麻委会，该视频讲话已与研究报告一起张贴在麻委会网站上。<sup>14</sup>

47. 一些发言者对研究报告的内容表示关切，指出研究报告超出了人权理事会赋予的任务，涉及的专题是麻委会的特权。他们说，研究报告的一些建议不符合国际药物管制条约和相关政策承诺。一些发言者还对编写该研究报告的过程表示关切，指出没有征求麻委会的意见，描述国别情况所用的信息来源是有选择性的，导致信息不可靠且在某些情况下是不正确的。一些发言者指出，将该报告张贴在麻委会网站上，即是根据人权理事会第42/22号决议的授权提请联合国主要负责药物管制事项的决策机构麻委会注意该报告，不必也并未要求该工作组主席兼报告员介绍该研究报告。

48. 另一些发言者对没有在会议上播放视频讲话表示遗憾。他们说，这位主席兼报告员的发言是人权理事会第42/22号决议授权的，允许非会员国在议程项目“其他事项”下发言是通常做法。他们认为，这种做法符合2019年《关于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加大行动力度以加快履行我们对处理和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共同承诺的部长级宣言》中作出的承诺，即促进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参与的广泛、透明和包容性的讨论，他们表示希望拒绝播放该视频讲话是一个孤立的事件，不要开创先例。一些发言者指出，该研究报告是在有广泛投入的情况下编

---

<sup>12</sup> 下列国家赞同这一发言：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格鲁吉亚、冰岛、黑山、北马其顿、挪威、摩尔多瓦共和国、塞尔维亚和乌克兰。

<sup>13</sup> 孟加拉国、白俄罗斯、中国、古巴、埃及、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马来西亚、巴基斯坦、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新加坡、斯里兰卡、巴勒斯坦国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sup>14</sup> [A/HRC/47/40](#)。



写的，其内容与麻委会的任务授权高度相关，特别是考虑到2016年举行的大会第三十届特别会议题为“我们对有效处理和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共同承诺”的成果文件中作出的承诺，即在制定和执行禁毒政策过程中尊重、保护和促进所有人权，他们鼓励任意拘留问题工作组继续开展工作。

## 第七章

### 通过麻委会第六十四届会议续会的报告

49. 麻委会在2021年12月10日第三次会议上通过了其报告的以下部分：续会安排和行政事项（[E/CN.7/2021/L.1/Add.7](#)）；关于战略管理、预算和行政问题的议程项目4（[E/CN.7/2021/L.1/Add.8](#)）；以及关于麻委员会按照大会第72/305号决议对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工作的贡献，包括后续落实、评估和执行《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议程项目9（[E/CN.7/2021/L.1/Add.9](#)）。麻委会决定，按照以往惯例，将提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注意本报告，并将在续会报告中列入建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通过的关于麻委会第六十四届会议续会报告的决定草案（见第一章 A 节，决定草案二）。麻委会还决定委托麻委会主席在报告员的协助下完成报告的定稿工作。

## 第八章

### 续会安排和行政事项

#### A. 会议开幕和会期

50. 麻醉药品委员会于2021年12月9日和10日在维也纳举行了第六十四届会议续会。

51.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题为“麻醉药品委员会和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的续会联席会议”的第2011/259号决定中决定，从2011年起，麻醉药品委员会和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将在其各自的续会期间举行联席会议，唯一目的是审议两委员会的议程的业务职能部分所列议程项目，以期就行政、预算和战略管理问题向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提供综合政策指示。经社理事会还决定，延续两委员会衔接举行续会的做法，以便两委员会在各自会议中审议其议程的规范职能部分所列议程项目。

52. 麻醉药品委员会在第六十四届会议续会期间共举行了三次会议。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2011/259号决定，麻醉药品委员会与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联合举行了两次会议，以审议麻醉药品委员会议程项目4和9及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议程项目4和10。

53. 在联席全体会议上，麻醉药品委员会主席和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主席作了发言。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主任在视频致辞中向两委员会作了讲话。

#### B. 出席情况

54. 麻醉药品委员会于2021年11月29日经由默许程序核可了第六十四届会议续会的修订组织安排。根据这些安排，会议以混合形式举行。允许麻委会成员到会议室出席会议，其他会员国和利益攸关方在线上与会。

55. 麻委会50个成员国的代表出席了第六十四届会议续会。参加会议的还有联合国其他会员国的观察员、联合国系统各实体的代表以及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与会者名单载于 E/CN.7/2021/INF/3 号文件。

#### C. 选举主席团成员

56. 2021年9月16日，非洲国家组提名 Suleiman Dauda Umar（尼日利亚）为第三副主席，接替 Bukar Hamman（尼日利亚）。

57. 麻委会在12月9日第一次会议上选举了 Umar 先生为第三副主席。

#### **D. 文件**

58. 麻委会第六十四届会议续会收到的文件列于会议室文件 E/CN.7/2021/CRP.9/Add.1。

#### **E. 会议闭幕**

59. 在 2021 年 12 月 10 日举行的第三次会议上，麻委会主席作了闭幕发言。下列国家的代表也作了发言：比利时、吉尔吉斯斯坦、墨西哥、俄罗斯联邦、尼日利亚、埃及和泰国。